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engame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 禪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0)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公司股份

#### 出售智度科技股份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4月3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當中披露本集團擁有5,803,941股智度科技股份，相當於智度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44%。

董事會公告，於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8日及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31日期間，賣方進行一系列公開市場交易，分別按平均價格每股銷售股份人民幣6.87元及人民幣8.31元出售合共479,160股及3,281,402股智度科技股份，代價分別約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7.3百萬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董事認為，該等出售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本公司與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 上市規則規定

由於過往出售及現時出售於12個月內進行，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過往出售及現時出售須合併計算。由於該等出售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出售合併視為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背景資料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4月3日刊發的招股章程，當中披露本集團擁有5,803,941股智度科技股份，相當於智度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44%。

## 該等出售

於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8日及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31日期間，賣方進行一系列公開市場交易，分別按平均價格每股銷售股份人民幣6.87元及人民幣8.31元出售合共479,160股及3,281,402股智度科技股份，代價分別約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7.3百萬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及稅項)。

由於該等出售均以在公開市場出售的方式進行，故此本公司並不知悉買方的身份。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各買方及其最終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賣方已出售合共3,760,562股智度科技股份，相當於智度科技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28%。於該等出售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賣方繼續持有4,122,561股智度科技股份，相當於智度科技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31%。

## 智度科技資料

智度科技為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676)，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手機互聯網流量集成及運營。

以下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智度科技的2019年中期報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777,227	4,868,189
除稅前溢利	489,378	363,078
期內溢利	437,182	326,504

於6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資產總值	7,889,658	8,305,627
資產淨值	5,865,037	6,246,929

## 本集團及賣方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一家成熟的手機遊戲開發商和運營商，特別專注於棋牌及其他休閒手機遊戲。

賣方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手機遊戲開發及運營。

## 進行該等出售的理由及利益

董事會認為，智度科技股價於2019年7月及10月上升為變現部分所持智度科技投資的良機。該等出售乃參考當時市價進行，而董事認為該等出售將提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該等出售的價格均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本公司與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於該等出售後，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積收益人民幣約13.8百萬元轉移至留存盈利。該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上市規則規定

由於過往出售及現時出售於12個月內進行，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過往出售及現時出售須合併計算。由於該等出售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出售合併視為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補救措施

本公司理解，根據上市規則第14.34條，當進行現時出售時，應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及刊發公告。於進行現時出售時，董事並不知悉現時出售屬於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須予公告交易，故此並無及時諮詢本公司任何專業顧問意見。本公司對延遲遵守上市規則深表歉意，惟本公司謹此強調延遲遵守上市規則乃屬無心之失。

為避免日後再次出現同類事件，本公司計劃採取下列措施：

- 本公司將加強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專責財務人員的培訓，包括邀請本公司外聘法律顧問向員工提供有關合規規定及須予披露交易實用知識的講座，以加強彼等對上市規則的瞭解及強調遵守上市規則的重要性；
-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有關投資申報及審批的內部監控政策；
- 本公司將透過改善本集團任何日後交易的申報、審批及披露程序，加強交易管理；
- 於日後計劃進行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事宜的其他交易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諮詢專業顧問(包括合規顧問及法律顧問)。

本公司謹此強調，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內部監控管理，並嚴格控制有關業務合規及風險管理事宜的審核工作，以避免日後再次出現同類事件。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遵守股權投資的管理程序，並及時作出適當的披露，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禪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8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現時出售」	指	於2019年10月14日至2019年10月31日期間在公開市場出售3,281,402股銷售股份，代價約人民幣27.3百萬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等出售」	指	過往出售及現時出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過往出售」	指	於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8日期間在公開市場出售479,160股銷售股份，代價約人民幣3.3百萬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銷售股份」	指	本集團出售的合共3,760,562股智度科技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深圳市來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透過一系列架構合約控制的全資附屬公司
「智度科技」	指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676)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禪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叶升

香港，2020年4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叶升先生及楊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付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書匯先生、毛中華先生及陽翼先生。